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吳伯元
傳真：03-8236370
電話：03-8462860#526
電子信箱：huberwu66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0300138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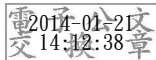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教育部為推動客家語教育及鼓勵學習客家語拼音，製作「客家語拼音學習網」供各界利用，請轉知 貴校師生運用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1月1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300083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展客家語拼音的教育，教育部特別建置「客家語拼音學習網」以提升拼音系統的學習成效，即日起開放供各界使用，網址為「<https://happyhakka.moe.edu.tw>」。
- 三、旨揭網站包括「客語停看聽」、「拼音魔法課」、「快樂學客語」、「學習綜合評量」、「闖關大挑戰」等單元，由簡明的教學內容，搭配多媒體影音單元與大量的語音範例，讓使用者可以輕鬆學會客家語拼音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小學部)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輔導團



103/01/21

